

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須知

一、註冊日期：114 年 2 月 11 日(星期二)上午 7:30 前到校。

二、地點：各班教室。

三、全校同學依下列規定之穿著到校辦理註冊：

項目	服儀要求標準
服裝	冬季制服。加繡正確“學號”及“北市雙中”字樣。
書包	黑色背包(不得塗畫)。

四、各項減免標準：略（具補助身分者已於 113-1 期末調查完畢）。

五、註冊時應攜帶物品及注意事項：

1. 使用線上繳費或繳費四聯單(於開學後由導師發放，不可塗改)：

(1)繳費時間：114 年 2 月 20 日(四)至 114 年 3 月 6 日(四)。

(2)繳費地點：參見四聯單。

(3)四聯單收據由各班副班長統一依座號排序後收齊，請依出納組指定日期繳回總務處出納組(使用親子綁定繳費者，不用交回四聯單收據)。

(4)若有任何繳費疑問請向本校總務處出納組查詢(電話:2303-0827 轉 142)。

2. 數位學生證：凡遺失者務必於註冊日到註冊組辦理遺失登記並交 113 元申請補發。

3. 除四聯單外另須再繳費部份如下：

項 目 年級	家庭 聯絡簿	小計
七年級	55 元	55 元
八年級	55 元	55 元
九年級	55 元	55 元
備註		

六、具正當理由，無法依規定到校辦理註冊者，須向學務處請假，並於 114 年 2 月 13 日(星期四)前向導師補辦註冊。無故不註冊者，以曠課論並按校規懲處。

七、2 月 11 日(二)註冊手續完畢後，第四節開學典禮，下午第五節開始正式上課。

雙園國中教務處

114.02.05

續下頁



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工作實施項目

一、註冊時間：114 年 2 月 11 日(星期二) 第一節起。

二、方式：以班為單位由導師負責集體辦理。

三、註冊工作項目及經辦單位分配如下：

項次	時間	註冊工作	經辦處室組		備註
1	7:30~8:10	開學準備	學務處		地點：各班教室
2	8:20~11:05 (第一~三節) 請導師協助處理註冊相關工作	選舉班級幹部等班級事務	各班		
		1、寒假作業依指定方式繳交至教務處。	教學組		
		2、七、八、九年級收學生證 (蓋註冊章)	註冊組		
		3、確認學生家境狀況統計表。			
		4、其他繳交資料依教務處註冊袋時間完成。			
		1、各班完成內外掃區掃除	衛生組	學務處	家庭聯絡簿費：請於 2/14 (五) 前全班收齊後交至學務處訓育組。
2、其他繳交資料依學務處註冊袋時間完成。					
3	11:15~12:00 (第四節)	開學典禮	全校		5 樓體育館
午餐及休息時間					
下午第五節開始正式上課					
放學時間 16:05					